

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109—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依「109-112 年臺南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將性別主流化概念納入本局業務政策方案、計畫、預算及法令。
- 二、加強本局各單位使用各項性別主流化相關工具，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。
- 三、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。
- 四、培養本局所屬員工性別意識，實踐性別平等，營造性別友善環境。

參、執行對象

本局各科室分局同仁。

肆、實施期程

109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。

伍、實施內容與辦理單位

- 一、成立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：
 - (一) 召集人、副召集人：由局長各指派簡任以上 1 人擔任。
 - (二) 成員：本局各科室分局主管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性別平等外聘民間委員 2 人組成，任一性別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。
 - (三) 性別業務聯絡窗口：由本局人事室專員擔任性別議題聯絡人，並由該室負責性別主流化業務承辦人擔任代理聯絡人，負責性別主流化業務聯絡窗口。
 - (四) 工作小組之任務：
 1. 協助訂定本局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與年度成果報告之審核，並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。

2. 協助本局各單位推動性別平等業務。

3. 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。

(五) 工作小組會議之舉行：

1. 每年需召開 2 次定期會議，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，因故無法出席，得指定小組成員 1 人代理之。每次開會至少需外聘民間委員 1 人出席。

2. 本局各科室分局主管如未能親自出席者，得指派代理人與會。

二、強化性別意識培力：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以多元化方式（如讀書會、影片賞析、數位課程研習或配合本府相關單位派訓等）辦理同仁參與性別意識培力研習課程。

(三) 工作目標：使每人每年性別研習時數均達「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」規定之時數。

三、編列性別預算：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會計室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製作每年度性別預算表，檢視性別相關預算編列增減情形。

(三) 工作目標：

1. 提醒並檢視各科室編列性別相關預算情形。

2. 彙整各科室所填報之性別預算資料。

四、落實性別影響評估：

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分局配合辦理。

(二) 辦理內容：每年擇選 1-2 項不須由直轄市政府一層決行之計畫，依據本府性別影響評估相關作業機制或流程規定，完成性別影響評估，並提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事

前審查或事後備查。

- (三) 工作目標：各科室分局每年度輪流提供 1-2 項不須由直轄市政府一層決行之計畫，辦理性別影響評估。

五、深化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：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配合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每年擇選 1-2 項依本局業務撰擬之性別統計及分析報告，並提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事前審查或事後備查。
- (三) 工作目標：各科室分局每年度輪流提供 1-2 項性別統計及分析報告。

六、持續辦理性別平等宣傳：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分局配合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
1. 檢視重大政策或活動方案宣導文宣內容，避免性別偏見、性別刻板印象，並以正面、積極、多元的方式呈現性別角色。
 2. 鼓勵各科室分局就性別平等相關議題，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，並督導各項方案或活動相關文宣單張等，應符合性別平等觀點，消除性別刻板印象。
- (三) 工作目標：
1. 以多元化方式（包含平面、網頁、座談會、說明會或活動等）辦理性別平等宣導。
 2. 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宜廣泛，包含本局、人民團體或一般民眾等。

七、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推動、落實

- (一) 辦理單位：本局人事室主責，各科室分局配合辦理。
- (二) 辦理內容：督促各科室分局於執行相關性別平等法規時，

應避免發生違反規定之情事。

(三) 工作目標：切實依循 CEDAW 法案、性別工作平等法、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陸、經費來源：

於本局編列年度預算或於相關預算項下勻支。

柒、預期效應：

一、強化本局同仁性別平等意識，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。

二、將性別觀點融入本局各項政策、計畫、方案及預算等，具體展現本局性別主流化推動成果。

捌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項，得視實際需要隨時修正之。